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。
- 2、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于2024年6月6日及2024年6月1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4年6月26日下午3: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蒋铁峰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56人，代表股份6,232,014,109股，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8.78%，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9人，代表股份5,754,749,364股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37人，代表股份477,264,745股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森林律师、金川律师列会见证。

三、会议的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，其中议案6、议案8、议案12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回避了表决；议案7以特别决议通过。

各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 1、关于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(股)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493,870	99.9917%	247,000	0.0040%	273,239	0.0044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228,166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11%；反对 247,0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17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2、关于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(股)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492,706	99.9916%	248,164	0.0040%	273,239	0.0044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227,002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09%；反对 248,1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19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3、关于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(股)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492,706	99.9916%	248,164	0.0040%	273,239	0.0044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227,002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09%；反对 248,1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19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4、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(股)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839,809	99.9972%	174,300	0.0028%	0	0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74,105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5%；反对

174,3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5、关于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年报摘要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095,206	99.9853%	645,664	0.0104%	273,239	0.0044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6,829,502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77%；反对 645,6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51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6、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关联交易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934,143,196	791,393,088	84.7186%	142,476,869	15.2521%	273,239	0.0293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334,998,297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1202%；反对 142,476,86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8226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7、关于审议公司发行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933,968,732	99.9813%	174,464	0.0187%	0	0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72,005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1%；反对 176,4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9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8、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关联交易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934,143,196	933,968,732	99.9813%	174,464	0.0187%	0	0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73,941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5%；反对 174,4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9、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080,121,331	97.5627%	150,479,978	2.4146%	1,412,800	0.0227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325,855,627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2065%；反对 150,479,978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4977%；弃权 1,412,8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57%。

议案 10、关于审议为联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839,345	99.9972%	174,764	0.0028%	0	0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73,641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4%；反对 174,7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6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11、关于审议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20,346,318	99.8128%	11,667,791	0.1872%	0	0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66,080,61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578%；反对 11,667,791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422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12、关于审议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
与会全体股东	934,143,196	933,969,896	99.9814%	173,300	0.0186%	0	0%
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	----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75,105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7%；反对 173,3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3%；弃权 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议案 13、关于审议续买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566,406	99.9928%	174,464	0.0028%	273,239	0.0044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300,702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63%；反对 174,4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 273,239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72%。

议案 14、关于修订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0,427,109	99.9745%	174,200	0.0028%	1,412,800	0.0227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6,161,405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78%；反对 174,2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 1,412,8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57%。

议案 15、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	股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231,832,645	99.9971%	174,464	0.0028%	7,000	0.0001%

其中，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477,566,941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20%；反对 174,464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 7,000 股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5%。

议案 16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16.01 关于选举叶建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	可参加表决的股份（股）	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	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,232,014,109	6,185,609,059	99.2554%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选举叶建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选举票数为 431,343,455 票，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867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森林律师、金川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其结论性意见如下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也符合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，会议形成的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、有效。

《法律意见书》全文随本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